

資料提供／行政院農委會

吉園圃與產銷履歷 維護消費者權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吉園圃標章制度，係由政府負責行政及技術輔導，農民不必負擔驗證費用，而由標章識別號碼亦可追溯生產者，基於整體資源運用以及普遍提供安全蔬果，農委會自97年恢復推動吉園圃標章。至於產銷履歷亦繼續推動辦理，兩項制度供農民依市場機制做選擇，以因應不同消費需求。

吉園圃標章制度自民國82年推動以來，已廣為農民及消費者認知與接受，形成市場區隔及品牌效益，該標章已為國家智慧財產，使用該標章之農民不必負擔驗證費用；而參加產銷履歷之產銷班，其驗證費用約10萬8千元，經廣納農民意見及達到蔬果安全全面管理之目的，



吉園圃標章與產銷履歷標章，兩者相輔相成，讓消費者辨識選購。

自97年7月起恢復推動吉園圃標章。在產銷履歷推動方面，該會秉持依外銷國家有要求、通路有保障且售價能反映成本及有食品重大安全風險疑慮等原則繼續推動，98年度編列預算2.6億元持續辦理。

停打口蹄疫疫苗 偶發病例是必然

依據世界動物衛生組織（OIE）規定，要成為口蹄疫非疫國，必須停打疫苗，且經1年不再有病例發生，為此國內目前所採取的階段性停打口蹄疫疫苗措施，其目的即在於使用未有抗體保護之試驗豬隻來偵測環境中是否有病毒殘存，且一旦發現病例，即予立即將病毒清除，此種過程是在達成安全撲滅過程中必然現象且無法避免，亦屬國際經驗中可預期的狀況。

防檢局表示，為了找出環境中潛藏的病毒，自95年3月起即於澎湖地區實施階段性停打口蹄疫疫苗措施，且於獲得成功後，再於96年4月起於台灣全島及金門馬祖實施，且依推動流程，自97年8月起迄今僅針對在養的10%豬隻（種豬及高危險群豬隻）施打口蹄疫疫苗。

防檢局說，為監測環境中的病毒並控制風險，97年7月及9月分別於全國肉品市場及屠宰場放置未施打疫苗且健康的哨兵豬進行偵測，結果

肉品市場未檢出病毒，屠宰場則有兩次檢出，顯見環境中仍有微量殘存病毒存在，但撲滅工作已有顯著的改善成效。此次在該2場未施打疫苗的試驗豬所檢出的口蹄疫病毒，與86年發生於豬隻的O型病毒相同，屬殘存在場內環境中的病毒，不是外來的，且發生場周邊半徑3公里內畜牧場經訪視並無異常情形。

防檢局並表示，未來將加強發生場周邊半徑3公里內畜牧場的訪視及消毒，以及對高風險場血清學監測及疫苗補強，肉品市場主動監測、口蹄疫疫苗儲備及畜牧場消毒等防疫措施，並將於近期内召開專家會議評估檢討目前階段性停打疫苗策略、措施及成效，供未來決策參考。

防檢局指出，口蹄疫不是人畜共通傳染病，且所有罹病或疑似感染豬隻皆已撲殺，上市豬隻均經檢查健康，食用豬肉安全無虞，請消費大眾放心。

台灣蘭花產業 競爭力再提升

歐盟植物品種保護局(CPVO)總裁Bart Kiewiet應農委會邀請，於3月1日至7日來台訪問。Kiewiet總裁為歐盟主管植物品種權保護最高階官員，本次訪台將於3月4日與農委會就相互採認蝴蝶蘭品種性狀檢定報告、擴大品種權保護合作範圍進行諮商，雙方就減少重複品種性狀檢定工作，節省申請品種權所需時間與成本達成共識，此舉將可使我國蝴蝶蘭可以更快在歐盟受到保護，申請成本也將大幅減少，提升我國蝴蝶蘭產業的競爭力。

我國在過去兩年內已在歐盟申請50個蝴蝶蘭新品種的保護，申請量在歐盟以外國家中位居第1，而我國2008年蝴蝶蘭出口至歐盟總值也已超過新台幣3億元，達到2005年出口值的3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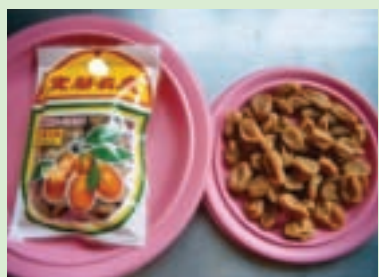
農委會指出，雖然目前台灣已可在歐盟等地申請植物品種權保護，潛在利益相當可觀，然而目前許多國內蝴蝶蘭育種家仍僅申請國內的品種權，對赴歐盟申請仍然裹足不前，其中主要原因之一是申請過程耗時長達2年以上，每個品種申請費用更高達新台幣10萬元，影響育種者申請品種權的意願。

為解決這個問題，農委會積極與歐盟植物品種保護局合作，希望為商業壽命較短的蝴蝶蘭品種建立一套迅速且節約成本的植物品種權保護制度。台灣與歐盟在實質採用彼此出具之品種性狀檢定報告書之後，同時在台灣及歐盟申請品種權的蝴蝶蘭業者預期可節省1年以上的審核時間，每個品種也可節省約達2萬5千元台幣的申請成本。

宜蘭金柑與外來金柑之比較



宜蘭生產金柑蜜餞產品，果粒大，果實呈橙黃色鮮艷，市價每小包75元。



外來金柑加工後蜜餞產品，果粒小，經染色後不是淡白就是太黑，加工時添加各種甘味，產品均含有香料味，市價每小包20元。